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二十四樓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BUREAU

24/F,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傳真號碼 Fax No. : 2147 5240  
電話號碼 Tel. No. : 2810 2232  
本函檔號 Our Ref. : TsyB W 00/645-1-15/3 (21-22)  
來函檔號 Your Ref.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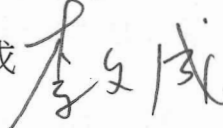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秘書處  
財務委員會主席  
陳健波議員, GBS, JP

陳主席：

財務委員會  
2021年1月22日會議的跟進事項

有關上述會議的跟進事項，經諮詢相關政策局／部門後，政府的綜合回應載於附件，以供參考。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李文成  代行)

2021年2月2日

- (a) 請政府當局因應最新的經濟狀況(包括通脹率的變動)，就立法會CB(1)321/20-21(01)號文件附錄二所載的價格調整因素的基礎，提供額外補充資料。

由於整體撥款工程涉及不同工程範疇，而工程項目一般為期數年，因此政府建議採用價格調整因數為調高授權撥款上限的基準。價格調整因數並非通脹預測，也並不單純考慮本地通脹走勢，而是參考一籃子因素，包括公營部門樓宇和建造工程產量價格的數據、勞工市場的整體情況，以及建造業工資及建材價格的最新變動等。因此，採用價格調整因數作為調整基礎更為全面及合適，亦與提交財務委員會審議的甲級工程項目所採用按付款當日價格計算的基礎一致。

雖然2020年新冠病毒疫情肆虐全球，香港經濟亦大受打擊，然而，隨着內地經濟迅速反彈並持續增強帶動外圍環境好轉，不少國際原材料價格在去年下半年已顯著回升。此外，雖然本地經濟嚴重收縮，2020年首三季合計公營部門樓宇和建造工程產量價格仍然按年上升3.1%（最新數字）。

假如疫苗能夠在大部分經濟體（包括香港）有序地廣泛接種，並達致預期效果，疫情在2021年或會逐漸減退，主要經濟體的復蘇動力可望更形穩固。在環球經濟反彈的預期下，本港經濟料會在今年下半年呈現較強的復蘇動力，勞工市場情況亦應有所改善。展望未來數年，本地公營建造活動將會有所增加；環球經濟在疫情過後的一兩年亦可能出現較快增長，加上內地會增加基礎建設投資以支持經濟增長，都會為國際原材料價格提供支持。考慮上述因素，預計未來數年間本地建造工程價格仍會面對上升壓力，2021年至2025年的趨勢升幅假設為每年平均約5%，與2010年至2019年的平均年升幅4.7%相若。

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21個與工程相關的整體撥款分目的授權撥款上限自2012年7月調整以來，價格調整因數累計至2020年的漲幅約為四成。由於政府不會每年都要求調整授權撥款上限，在建議提高上限時，除了追回過去八年的升幅，我們把未來幾年價格調整因數的預測（即上述每年平均約5%）也納入考慮，因此建議將相關上限從原來的3,000萬元提高至5,000萬元，以確保未來一段時間仍能維持有關授權的效用，從而達致整體撥款安排的預期目標。

- (b) 就選舉事務處遺失選民資料以及食物及衛生局未能及時以短訊將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結果送達接受檢測人士的事件中，政府當局的改善措施及對涉事承辦商採取的行動（包括懲處）。

選舉事務處於2019年4月9日，確認遺失了2016年立法會換屆選舉中，葵青區聖公會青衣邨何澤芸小學投票站的一本選民登記冊。有關選民登記冊載有約8 000名獲編配到該投票站的已登記選民的姓名、性別、地址及身份證號碼等個人資料。

鑑於事件的嚴重性，特區政府高度重視，事發後立即責成選舉事務處採取一系列即時跟進工作，並為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提供獨立行政支援，就事件進行全面調查和檢討，以找出在選舉安排和選舉事務處行政管理方面的問題和不足之處，並提出改善建議。選管會已就事件的成因和過程完成詳細調查，並於2019年7月24日發表獨立調查報告。雖然無法知道遺失選民登記冊的確實原因，但選管會確定事件只涉及點票完成後的物資處理。選管會在其獨立調查報告中亦點出了選舉事務處在多方面的不足之處，並就六大方向提出20多項改善措施。因應選管會的建議，選舉事務處已在2019年11月舉行的區議會一般選舉中，實施了一系列有關包裝和運送選舉文件的改善措施，清楚規定各類選舉文件的包裝方法，包括規定投票站主任必須以紅色膠袋盛載所有選票和選票存根，並存放在上鎖的行李箱內；經劃線的選民登記冊必須分開以黃色膠袋盛載，再以紅色文件膠盒裝載運送，以資識別；並加強了地區收集中心的交收程序及保安安排。此外，選舉事務處已經按私隱專員公署執行通知積極進行相應跟進工作，並於2019年11月28日向公署匯報及提供文件，證明已完成執行通知所建議的改善措施。

至於有關送達接受檢測人士的2019冠狀病毒病檢測結果，根據衛生署現行機制，所有本港化驗所，包括私營醫務化驗所及醫院管理局（醫管局）轄下醫院實驗室根據病毒檢測，判斷為對2019冠狀病毒病呈陽性反應的初步陽性樣本，必須按既定程序盡快通報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跟進，以及將樣本轉送至公共衛生化驗服務處重覆檢測以作確認。

自2019冠狀病毒病於去年1月開始被納入為法定須呈報的傳染病起，上述機制一直沿用至今，有效確保所有經任何途徑或為任何目的而進行的檢測陽性結果均會獲得通報及跟進。有關機制及跟進工作包括隔離確診者和追蹤密切接觸者，與通知受檢人士檢測結果的安排完全無關，亦不受到受檢人士有否獲通知檢測結果影響。

與此同時，政府一直多管齊下加強監察檢測的力度，以求盡早發現社區中的患者並中斷社區傳播鏈。政府透過多種渠道，包括公營診所及私家醫生等，為市民提供免費檢測，以作恆常監察並及早偵測確診個案。有關監察檢測並非用於私人用途<sup>1</sup>（例如供個別人士作工作或出行證明等）。上述恆常檢測由衛生署及醫管局處理及跟進。任何經恆常檢測呈陽性反應的個案，均會按上述現行機制處理及跟進，確保不會出現遺漏及延誤處理。

由於政府進行的檢測陰性檢測結果數量相對龐大，檢測結果呈陰性的人士本來不會另行獲得通知<sup>2</sup>。然而，政府了解市民希望在接受檢測後獲通知結果。為回應公眾訴求，食物及衛生局、衛生署及醫管局自去年11月底起逐步改善其電腦系統，以便透過電話短訊通知檢測結果呈陰性的人士。

在更改電腦系統過程中，由於相關系統出現技術問題，導致部分透過私家醫生獲取樣本瓶的市民，於接受檢測後仍未能收到載有其陰性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在發現上述技術問題後，政府已經立刻採取補救措施，並已解決有關問題。在系統修正後，個別市民會收到系統自動發出載有較早前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有關系統由食物及衛生局統籌維護及修正，與化驗工作外判無關。

自去年11月底開始改善電腦系統，並透過私家醫生、醫管局指定普通科門診診所、郵政局及港鐵站派發具有統一條碼系統的樣本瓶以來，截至1月18日，政府合共發出超過四十三萬個陰性檢測結果的電話短訊。當中因為上述技術問題，約有890多名市民未能收到電話短訊，當中並沒有陽性個案，不存在因未發短訊而延誤救治的問題。

政府會繼續完善系統，盡可能於48小時內向接受檢測市民發出電話短訊通知其檢測結果。如市民在接受免費強制檢測三日後未有收到電話短訊通知，亦可致電熱線電話6275 6901查詢。

電話短訊通知安排旨在知會市民陰性檢測結果，令其安心，與診斷或治療工作無關。在有效防控疫情方面，所有陽性個案的通報及跟進工作均按照前述衛生防護中心現行機制第一時間處理，絕不會受到電話短訊通知系統及時間所影響。

---

<sup>1</sup> 可參考政府於2020年7月的相關新聞公報：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007/17/P2020071700589.htm>。

<sup>2</sup> 同上。

- (c) 應議員要求，政府當局承諾，於未來兩年，每半年向立法會提供工程費用超過 4,000 萬元但不多於 5,000 萬元的丁級工程項目資料；以及
- (d) 請政府當局就 21 個與工程相關的整體撥款分目的授權上限獲得提升至 5,000 萬元，提供有關監察和控制丁級工程項目開支的額外補充資料。

政府非常重視獲轉授權力的妥善運用，並已訂立清晰明確的內部指引要求管制人員嚴格跟從相關的規定。

管制人員須按照相關整體撥款分目的涵蓋範圍和授權撥款上限，開立丁級工程項目，不得為避開立法會審批而把大型工程項目分拆為較小型的項目。政府亦已發出內部指引，要求管制人在開立丁級工程時，工務部門需要準備以工務小組文件格式為藍本的文件，交由管制人員批核，以確保工程項目按照相關分目範圍開立，並就 1,000 萬元或以上的項目把附有批核人員簽署及有關財務報表的文件定稿的副本，送交相關政府部門存檔。

政府每年在提交整體撥款申請文件時，會一併提交項目一覽表，詳細列出所有擬支用來年撥款的項目、來年所需預算，以及預算現金流。政府亦會按現行機制定期向工務小組委員會提交季度報告，向委員會匯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各項整體撥款的最新開支狀況。在財政年度終結時，政府會提交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整體撥款的周年報告，說明實際進行的工程項目與政府提請委員建議批准撥款申請時載列的工程項目的主要分別。

就成本控制方面，發展局轄下的項目策略及管控處主要就較複雜及金額較大的甲級工程項目的成本進行監察，本來不包括審視丁級工程項目下屬較簡單及金額較少的項目的成本管理。然而，為加強項目成本管理的工作，項目策略及管控處在實施新設的撥款授權上限後，會就預算總額介乎 3,000 萬元至 5,000 萬元的丁級工程項目的成本管理提供意見和進行監察。

委員要求政府於未來兩年，每半年向立法會提供工程費用超過 4,000 萬元但不多於 5,000 萬元的丁級工程項目資料。政府會於未來向立法會的定期匯報中提供相關資料。